**工程概况**

**一、项目名称：办公楼屋面改造工程**

预算：298811.63元

项目建设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和兴路92号

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

质保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起2年

**二、方案总体说明及要求:**

详见工程量清单（工程量详见附件）:

1.拆除原金属单板屋面，钢屋架涂刷防锈漆后重新修建彩钢板屋面

2.屋面天沟采用改性沥青涂料进行防水处理

## 三、具体维修项目内容及施工要求

1.所有施工项目应符合国家标准

2.施工中所用的施工材料，设备应符合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应当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中的施工材料，设备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强制采购，以“★”号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选择使用。（但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上述强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四、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及要求

1、在本工程实施施工过程中，应在各个方面符合技术标准与施工规范。

2、执行最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文件。